

证券代码：835698

证券简称：聚能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重庆聚能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2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建园路5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1月13日以电话或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骆大国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提名骆大国先生、刘萍女士、谢英女士、胡文隽先生、聂勋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前，第二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职。本届候选人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换届连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股转系统公告[2016]94 号）的要求，经公司核查，骆大国先生、刘萍女士、谢英女士、胡文隽先生、聂勋伦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聚能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重庆聚能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4日